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6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1,8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声迅股份	股票代码	0030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娜	石兵霞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1至5层101	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1至5层101	
传真	010-62985522	010-62985522	
电话	010-62980022	010-62980022	
电子信箱	ir@telesound.com.cn	ir@telesoun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提供商,以智能技术和物联网平台技术为引领,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应用创新和服务创新,聚焦轨道交通、金融等客户的需求,提供智能化、信息化、行业化的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服务。

(2)主要产品及服务

1)综合安防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智能核警、图像分析、行为识别、图像质量智能诊断、智能音视频分析等智能技术,针对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开发了满足行业特定需求的物联网平台,积累了报警子系统、视频监控子系统、音频子系统、出入口子系统、安防综合管理平台软件、智慧安检产品和系统、安全用电系统等七大类产品和系统,通过"关键核心+大协同+专业化"的业务模式,为不同行业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整体解决方案。

2)安防运营服务

公司安防运营服务是以自研的物联网平台和信息化管理平台为基础,为客户提供以信息接收与处置、数据分析与应用、风险管理与控制、设备运行状态监测与巡检维护、系统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内容的,"报警有响应,处置有预案,事件可追踪,运行有保障"的在线式专业化联网运营服务,实现远程监控实时化、现场处置流程化、对抗检查在线化、数据分析可视化、人员上岗实名化、设备管理档案化。

(3)经营模式与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经过26年的积累,公司在安防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管理和服务经验,形成了系统性的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体系。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构建了多级服务网络,在北京、天津、上海、重庆、江苏、湖南、广东、陕西、云南等地设有分子公司,为国内20多个省市的不同行业客户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形成了能够基本覆盖国内主要区域市场的安防服务圈。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客户招投标(包括作为子系统分包商协助总包方投标)、竞争性谈判、原有合同续签(主要是服务合同)等方式维护并拓展业务。公司为行业客户提供的安防系统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维服务相互促进、循环互动。在长期服务客户的过程中深入理解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能够为客户提供定制开发、快速响应的系统解决方案,在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同时,基于与客户的良好沟通与信任,以及对设备系统及平台技术的熟悉和专业把控性,能够更准确更高效提供后续安防系统运营运维服务。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包括:

1)国家政策支持

一直以来,安防行业受政策影响较为明显,国家及各领域出台的政策法规、规划与标准等持续支持推进行业发展。在党中央、国务院大力推动下,在各级政府和主管部门主导的平安城市、雪亮工程、智慧城市等重大工程带动下,我国安防行业保持了中高速增长的势头。

2)行业技术进步

智能视觉与物联网应用、立体化感知与风险预警、5G通信、人工智能感知技术、机器学习、物联网、云计算与边缘计算、多功能智能化装备等关键技术,以及高通量安检技术、机器人、无人机等方面都有了质的突破。新技术在安防行业的快速应用拓展深化了安防新场景应用,推动产生了不少市场应用新模式、新业态。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金融、智慧教育等行业安防应用快速发展,为企业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3)坚持研发创新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应用创新和服务创新。近三年来,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6.58%、7.79%和8.43%,逐年提高。经过多年自主研发,公司掌握了AIOT平台技术、智能音视频分析技术、禁限带品智能识别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具备关键软硬件产品的研发与设计能力、核心系统平台的自主开发能力、整体解决方案的定制化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项目"超大城市轨道交通系统高效运输与安全服务关键技术"形成的科研成果——"智能化精准检物+智能化快速检人+信息化管理"三位一体的"地铁智慧安检新模式"已在北京地铁5号线、8号线和2号线等多点示范应用,并经交通协会专家评价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另外,公司承担的另一科技部保密课题也正在有序研发过程中。

4)行业影响力持续扩大

近年来,公司大力布局城市轨道交通安检及安防业务,收效明显。报告期内,公司中标深圳地铁12号线工程综合安防系统采购项目8,465万元,中标广州地铁智慧安检解决方案租赁服务项目2,563万元,中标杭州地铁3号线地铁安检设备采购项目2,466万元,中标浙江金华地铁安检设备采购项目1,900万元,中标西安市地铁十四号线工程安检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1,326万元等项目,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城市轨道交通的市场份额和地位。在全国已开通轨道交通设施的45个城市中,公司地铁安检、安防业务已覆盖18个城市,包括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以及天津、西安、杭州、南京、南昌等其他大中型城市,业务覆盖比例达到40%。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发展报告》统计数据,2019-2021年,公司轨道交通安检业务市场占有率分别为45%、17%和20%,行业排名第一、第二、第一。

5)标准制修订工作助力公司业务拓展

公司非常注重参与行业相关的标准制修订工作,依托标准主编单位的优势,借助安防标准宣贯的契机,提升了公司在行业的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主参编且已发布的各类标准共计7项,其中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3项、地方标准3项。累计主参编且已发布的各类标准共计73项,其中国家标准17项、行业标准28项、地方标准28项。正在制修订过程中的标准16项,其中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13项、地方标准1项,涉及铁路系统、疾控系统、公交系统等多项反恐标准。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公司上市后首个完整会计年度。面对新冠疫情反反复复以及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年初制定的任务目标。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0,834.96万元,与去年基本持平。但受市场竞争压力加大、原材料成本上升、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同时业务回款进度不理想,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加大,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1.33万元,较上年下降39.51%。

(4)经营情况概述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公司上市后首个完整会计年度。面对新冠疫情反反复复以及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年初制定的任务目标。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30,834.96万元,与去年基本持平。但受市场竞争压力加大、原材料成本上升、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同时业务回款进度不理想,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加大,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1.33万元,较上年下降39.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综合安防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综合安防解决方案收入2.08亿元,与上年相比下降2.75%。公司不断加大在轨道交通行业的布局,在全国已开通轨道交通设施的45个城市中,公司业务覆盖比例达40%。同时,不断增强公司在医疗、危化品、教育等领域的竞争力,并积极探索其他行业领域综合安防整体解决方案。

在轨道交通领域,智慧安检已经成为公司一张响亮的名片。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发展报告》统计数据,2019-2021年,公司轨道交通安检业务市场占有率分别为45%、17%和20%,行业排名第一、第二、第一。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智能化精准检物+智能化快速检人+信息化管理"三位一体的"地铁智慧安检新模式"已在北京地铁5号线、8号线和2号线等多点示范应用,并实现销售收入。该系统将进一步结合公司2020年推出的"智能联网判图系统",有望率先在北京地铁多线推广。此外,公司还陆续中标广州地铁智慧安检解决方案租赁服务项目及杭州地铁、金华地铁、绍兴地铁、西安地铁安检设备采购项目。

在轨道交通综合安防业务方面,公司推出了"智慧乘客服务及数据分析系统",在智能分析上实现了质的飞跃,并成功应用在北京轨道交通11号线西段工程中;推出了"轨道交通综合安防平台",融合了安防集成管理系统平台、视频监控系统等子系统,成功应用于深圳地铁四期工程12号线工程综合安防系统项目中,强化了公司在轨道交通行业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提出的"关于医院安防系统建设"工作要求,结合公司在《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实施过程中积累的经验和市场优势,进一步完善了"医院智能安检+安防一体化解决方案",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在全国进行推广。但受疫情反复的影响,防疫仍是各地医疗卫生管理部门及医院的头等大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工作推进受到一定影响。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探索并推出了"养殖行业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并在当年实现销售收入约600万元,推出"电力行业治安反恐解决方案",有望在2022年实现销售。公司还积极探索向国铁、民航等领域拓展业务。

2)安防运营服务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安防运营服务收入1.01亿元,与上年相比稳定增长6.6%。安防运营服务业务是公司业绩保持相对稳定的基石和现金流入的保障,公司历来重视发展运营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升级"运营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安检信息化管理系统"、升级前端设备,提升服务品质,为在全国范围内大力复制推广安防在线运营服务模式夯实基础。公司还不断探索新的服务内容和服务模式,升级"物联网+智慧用电系统",推出"安全用电云平台V1.0",实现前端用电安全的"可监"、"可控",形成了边缘侧+物联网平台侧的运营服务方案,当年实现营业收入300余万元;积极与各大银行总分机构及内保主管单位探索金融监管信息化和综合安全防控体系建设新模式,推出"金融监管信息化服务",进一步增强了服务银行生态链客户的广度和粘性;深入了解地铁公安等监管单位对城市地铁安全检查监管方式及信息化管理需求,推出"安检监管信息化服务",并于当年实现销售收入。

3)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创新驱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2,598.0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8.43%,较上年增长0.63个百分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3项、外观专利4项、软件著作权25项,获得CMMI5级认证,研发体系进一步完善,研发实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国家重点研发项目"超大城市轨道交通系统高效运输与安全服务关键技术"形成的科研成果——"智能化精准检物+智能化快速检人+信息化管理"三位一体的"地铁智慧安检新模式"已在北京地铁5号线、8号线和2号线等多点示范应用,并经交通协会专家评价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另外,公司承担的另一科技部保密课题也正在有序研发过程中。

报告期内,公司升级了服务于公司报警运营服务的统一数据、统一业务、统一流程的"运营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基于人工智能和乘客服务的"地铁视频智能分析系统",进一步提升安检管理效率的"安检信息化管理系统"。新推出了基于物联网、大数据技术的"安全用电物信融合云平台",网络型、智能型、集中判图型"创新型系列安检机",集成金属探测、人脸识别、测温等多功能的"智能安检门"、具有距离探测和快速人脸识别功能的"TOF目标跟踪仪"和"智能速通闸机",替代有源和降低成本的"无源爆炸物检测仪"等一系列新产品,并在"智能交通"、"重点行业反恐"、"四型机场之平安机场"、"智慧机场"等应用领域进行了积极探索。

4)精心布局,蓄力前行

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积极探索更高层面市场战略布局,积极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如积极与多地地方政府或区域轨道交通集团探讨"招商引资"、"国企混改"等投资换市场的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竞拍到南京地铁运营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参与区域轨道交通集团公司混改合作模式正式落地,本次联手双方将共同捕捉发展新机遇、促进战略协同升级、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巩固和拓展公司在南京市地铁行业的综合安防业务和安检业务,进一步在华东区域拓展轨道交通领域相关业务,实现业务高质量快速拓展。

加大华中战略布局,推进区域市场发展,公司选址在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临空区投资建设声迅安防高科技产业园,进而抓住我国中部地区创新引领、开放崛起的战略机遇,伴随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巩固并拓展公司华中区域市场,充分利用长沙地区高校众多、人才聚集的优势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强化公司产品竞争力,培训服务人才、做大做强运营服务,进而带动公司全国业务的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868,965,129.14	892,565,832.84	-2.64%	500,808,14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0,822,248.88	699,979,935.74	1.55%	273,951,883.69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308,349,645.94	307,987,857.36	0.12%	364,644,58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13,292.82	66,150,742.78	-39.51%	73,332,885.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39,428.59	65,374,403.62	-49.16%	72,131,77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6,821.86	113,987,375.46	-96.65%	43,006,260.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0	1.050	-53.33%	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0	1.050	-53.33%	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7%	20.18%	-14.51%	29.6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886,133.83	44,838,032.34	44,542,792.84	189,082,68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309.91	8,433,825.10	9,499,689.95	21,208,46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8,543.51	4,535,811.10	8,515,809.28	19,789,26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59,505.08	33,669,209.12	-17,122,120.19	27,829,238.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天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16%	29,590,000	29,590,000			
谭政	境内自然人	14.34%	11,735,400	11,735,400			
合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9%	4,164,000	0			
聂蓉	境内自然人	4.65%	3,801,600	3,801,600			
刘孟然	境内自然人	4.19%	3,432,000	0			
谭天	境内自然人	1.61%	1,320,000	1,320,000			
刘建文	境内自然人	1.41%	1,155,000	866,250			
#李欣	境内自然人	1.27%	1,041,201	0			
聂红	境内自然人	1.26%	1,029,600	0			
楚林	境内自然人	0.98%	798,000	598,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1、谭政与聂蓉为夫妻,谭天为谭政、聂蓉之子,谭政、谭天合计持有天福投资100%股权;2、刘建文及其配偶持有合畅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3、聂红系聂蓉之妹妹。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前10名股东中无其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李欣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22,801股,另外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4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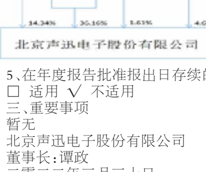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暂无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政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谭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

公司独立董事齐铂金先生、谭秋桂先生、杨培琴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8,349,645.94元,利润总额46,395,338.9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13,292.82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十节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13,292.82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29,891,172.22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02,591,500.95元。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1,84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6,368,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专项法律顾问出具了法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系列文件修订说明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核查意见;

5、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6、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和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同意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2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4月12日下午3: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除上述提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送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来电确认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登记时间:2022年4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三)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公司会议室。

信函请寄: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公司会议室,收件人石兵霞,邮编100094(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

电子邮箱:ir@telesound.com.cn

电话:010-62980022

(四)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04

2、投票简称:SXGF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投票指示如下:

填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 1、各选项中,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4、《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季景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度年报全文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审计工作中能恪尽职守,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由董事会充分调查研究,参照公司经营规模和行业薪酬水平提出的,有利于提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薪酬合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因行权条件未达成,公司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最新经营情况及市场情况调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更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最新经营与发展情况修改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调整后的方案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稿是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投资项目具体情况等进行了细化和调整,有利于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助力公司长期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稿调整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3004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51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4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0.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4,519,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6,436,912.71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8,082,687.29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11月24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1月2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京永验字(2020)第21003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以前	2021年度	累计金额
募集资金期初净额	378,082,687.29	140,206,552.68	378,082,687.29
加:利息收入	65,259.84	71,354.71	136,614.55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	1,066,996.32	1,066,996.32
减:募投项目支出	237,941,394.45	72,900,309.31	310,841,703.76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33,400,000.00	33,400,000.00
手续费	–	745.80	745.8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140,206,552.68	35,043,848.60	35,043,848.6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20000008761800037635389	35,043,848.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	322070908598	–
合计		35,043,848.60

注:募集资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专户,已于2021年8月24日完成销户,注销日余额842.20元(含利息收入)已转入公司基本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信息路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1,084.1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12个月,在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下转D120版)

(上接D118版)

项目	2021-12-31(未经审计)			2020-12-31			计提比例增减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19,437.86	5,318.10	27.36%	76,457.33	3,135.70	4.10%	23.26%
在产品	0.00	0.00		90.74	14.97	16.50%	-16.50%
库存商品	77,220.78	66,093.76	85.59%	180,694.65	66,636.78	36.88%	48.71%
发出商品	1.65			15,863.26	115.03	0.73%	-0.73%
委托加工物资				2,365.02	–		
低值易耗品	10.40			748.150748	–		
合计	96,670.69	71,411.86	73.87%	276,219.15	69,902.48	25.31%	48.27%

(续上表)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计提比例增减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76,457.33	3,135.70	4.10%	112,521.90	46.48	0.04%	4.06%
在产品	90.74	14.97	16.50%				16.50%
库存商品	180,694.65	66,636.78	36.88%	199,203.60	19,417.82	9.75%	27.13%
发出商品	15,863.26	115.03	0.73%	21,282.62	6.69	0.03%	0.69%
委托加工物资	2,365.02	–		3,370.14			
低值易耗品	748.15	–		2,175.88			
合计	276,219.15	69,902.48	25.31%	338,554.14	19,470.99	5.75%	19.56%

2、公司2020年以来持续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原因和合理性,在此基础上说明是否存在利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1)公司2021年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1)服装业务终端门店减少,终端零售能力下降,公司流动性困难不能及时供货。

①受宏观经济影响,纺织服装竞争加剧,叠加线上冲击,服装业务终端门店减少,线下门店销售下滑,终端零售能力下降。

②受疫情持续影响,线下客流量锐减。

③公司资金紧张,新货入仓不及时,在供货时间性上、充分性上出现问题,门店难有应季新品,只能卖旧货,销售价格低,成交率不高。

由于以上几点原因,服装终端门店销售日渐下滑,部分门店难以为继,纷纷转店、关店。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终端门店比2020年12月31日减少947家,减幅64.51%,随着服装终端销售能力下降,对服装库存产品可变现净值增加了不确定性。

2)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调整

2021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品牌服饰货品生产模式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品牌服饰"潮流前线"货品生产模式调整为:以采取直接外部采购成品为主。

调整之前公司"潮流前线"品牌服饰业务为:产品自主研发设计,产品生产以委外加工为主,包工包料为辅的生产模式。委外加工模式是由公司自行采购面辅料,委托制造方按公司要求加工生产成衣的生产组织模式。公司之前大多采用该模式组织生产。在这种货品生产模式下,主要由公司进行研发设计和面辅料采购,委外加工,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一般需要提前7-9个月进行设计研发、备料生产,再上市;同时对公司资金占用较多,占用资金时间较长;在目前服装市场流行趋势快速变化的消费环境下,产品上市可能已经与当下流行趋势有了差异,容易形成库存;同时,目前公司资金紧张,需要缓解产品外包模式资金占用较多、较长的矛盾。因此品牌服饰生产亟待压缩生产周期,让产品紧跟流行趋势、快速反应,控制库存,满足消费者对快时尚的要求;同时减少公司资金占用。

生产模式调整之后,公司之前为生产服装备用的原材料将改变用途,不再用于自有服装的生产,全部用于对外销售,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发生变化,由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变成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由于此部分原材料是为自有服装生产准备的,具有一定的个性,市场可接受度不高,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降低。

3)公司资金紧张,急需回笼资金,对存货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

公司因为流动资金紧张,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多家金融机构已提起诉讼或仲裁,为偿还利息、支付供应商货款、仓储租赁费、工资等生产经营支出,根据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困难,2021年7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库存存货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的议案》,决议对公司账面余额6.13亿的原材料布类及15.82亿的服装在原来基础上进一步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具体促销方案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库存货品类、库龄和市场情况制定,报总经理审批后具体组织实施,年度末公司根据市场部最近的销售定价作为预计售价,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2021年度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2020年度,是因为公司流动资金紧张,下半年大力度进行存货促销以偿还利息、工资、供应商货款等,公司考虑根据未来的存货促销政策的执行情况,结合存货的库龄、状态、市场销售情况等因素,重新对存货预计可回收净值进行测算,并在此基础上相应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合理的,不存在利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2)公司2020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2019年的原因及合理性:

1)根据公司历史销售情况以及公司供应链、品牌服饰的业务模式、产品定位等特点来看,2019年及以前年度公司对外销售的价格一直比较稳定,从未进行过大规模的降价促销情况。

2)2020年度受疫情严重冲击,纺织服装行业整体下滑。公司品牌服装业务在2020年上半年受到疫情影响,终端店铺开业时间延迟、人流量减少,消费低迷,造成公司春夏装新品难以销售,库存积压严重。下滑造成资金回流慢,以及公司供应链业务下游客户很多是纺织产品出口型企业,受疫情影响今年出口订单急骤减少,使得供应链业务收入减少,也带来资金回流较慢的问题。并且由于受疫情影响公司进入秋冬季后10、11月初的销售不及预期,加上春夏装严重的库存积压,造成公司服装存货库存金额较大,占有较多的资金;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方面,受疫情影响上下游企业很多复工较晚,部分复工企业受疫情影响无法达产也造成了存货积压。为缓解公司库存压力,减少资金占用,快速回笼资金,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中市场部提出:"由于疫情影响较大,公司库存多,占用资金,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目前看,秋冬季产品销售不及预期,加上之前的库存,造成公司库存严重积压,应加大处理库存,尽快回笼资金。"经公司市场部、策划部、推广部、拓展部、总经办、财务部等各部门参与人员研究讨论后决定,拟对公司库存较长时间的存货进行大力度促销,具体的促销存货类别、促销价格由市场部拟订并按公司流程报经批准。

3)因借款逾期,2021年4月,债权银行申请查封冻结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公司持有的子公司6,175万元股权、实际控制人持有的51,848,936股公司股份及部分银行账户。这些事项或情况,被公司年审机构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为了尽快回笼资金维持公司的正常经营,2021年4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4月14日第六次总经理办公会决定继续对公司存货进行降价促销。

公司2020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2019年是基于市场行情和公司未来的促销政策,公司对存货预计可回收净值进行了测算,并聘请专业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在此基础上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是合理的,不存在利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综上,公司2020年、2021年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是合理的,不存在利用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针对本关注函公司回复的上述相关内容,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对公司存货的促销情况、大额计提减值的情况进行了解,检查存货促销定价的相关文件;

2、获取公司2021年度的销售统计表,进行加计复核,并将上述公司的回复说明中的存货促销及回款情况相关数据与销售统计表进行核对;

3、获取存货跌价计提表、存货跌价准备的相关数据,进行加计复核,并与上述公司的回复说明中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对;

4、将上述公司的回复说明中的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与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核对;

5、查阅公司存货的减值报告。

基于执行上述的核查程序,未发现搜于特公司的回复说明与我们执行上述核查程序已获取的信息存在重大不一致。我们对搜于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四、关于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请你公司说明减记金额的计算过程,2020年度是否存在递延所得税资产减记迹象,与2020年的情况相比你公司认为应在2021年减记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通过调节资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公司回复如下: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税率	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109,097.98	25%	27,274.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47.05	25%	636.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注1)	8,586.00	25%	2,146.50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2,161.56	25%	540.39
预计负债	62.47	25%	15.62
合计	122,455.06		30,613.77

注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146.50万元,不影响所得税费用,影响其他综合收益。

2、2020年度是否存在递延所得税资产减记迹象,与2020年的情况相比你公司认为应在2021年减记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0年末,公司根据当时情况,经谨慎判断后,对于可抵扣亏损12.86亿元,没有确定该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只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等暂时性差异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判断的主要原因是:

(1)2020年公司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首次出现亏损,随着国家对疫情的严格控制及疫苗的全面接种,经济有回升的迹象,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年1-3月,服装行业规模以上(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企业12,434家,实现营业收入2,968.19亿元,同比增长16.55%,两年平均下降5.6%;利润总额115.89亿元,同比增长43.29%,两年平均下降10.0%;营业收入利润率为3.90%,比2020年同期提高0.72个百分点,但仍低于2019年同期0.9个百分点。

(2)因为资金紧张,2021年4月,借款逾期,债权银行申请查封冻结搜于特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搜于特公司持有的子公司6,175万元股权、实际控制人持有的51,848,936搜于特公司股份及部分银行账户。截至2021年4月28日,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合计36,907.12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377,446.48万元的9.78%。截至2021年4月28日,13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合计7,511,136.17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377,446.48万元的0.20%。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最近一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货币资金余额1,136,736,086.46元的0.66%。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仍在持续开展并且公司管理层针对上述问题作出了改善经营、解决流动性问题的具体措施。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020年末,公司根据当时情况,经谨慎判断后,对于可抵扣亏损12.86亿元,没有确定该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只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等暂时性差异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年的变化情况:

(1)2021年公司虽然在积极改善相关不确定性事项,2021年以来,因为资金紧张,流动性短缺,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多家金融机构已提起诉讼或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多宗土地房产和投资股权等资产被人民法院查封。品牌服饰和供应链管理业务是公司的两大主要业务收入和利润来源。品牌服饰业务受资金短缺影响,2021年以来主要以销售库存产品为主,严重影响了销售业绩;供应链管理业务方面,因为资金短缺,供应商货款逾期,影响了公司在市场进行采购,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带来了较大影响。另外,为偿还利息、支付供应商货款、仓储租赁费、工资等生产经营支出,公司对账面余额6.13亿的原材料布类及15.82亿的服装在原来基础上进一步进行大力度降价促销。由于上述原因,造成公司2021年业务收入和净利润预计大幅度下降。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预计为-39.50亿元至-34亿元。

(2)2021年公司虽然在积极改善相关不确定性事项,2021年以来受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公司资金紧张加剧,流动性短缺,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多家金融机构已提起诉讼或仲裁,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多宗土地房产和投资股权等资产被人民法院查封。截至2022年2月9日公司及子公司逾期债务合计246,894.81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377,446.48万元的65.41%;债权人申请查封冻结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搜于特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及联营企业部分股权、搜于特土地及部分房产、实际控制人持有的部分搜于特公司股份及部分银行账户。合计冻结银行账户82个,占上述公司账户总数136个(不含外币一般户、保证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其他专户)的60.29%;被冻结的资金余额合计1,466.23万元,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377,446.48万元的0.39%,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最近一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货币资金余额113,673.61万元的1.29%。

随着2021年公司经营大幅度亏损,净资产可能为负,可能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由于公司可能存在退市风险和破产重整、清算的风险,2021年末,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根据2021年末的情况,经谨慎判断后,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因此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认为2021年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合理的,不存在通过调节资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针对本关注函公司回复的上述相关内容,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表,进行加计复核,并与上述公司的回复说明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对;

2、询问相关人员,对公司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进行了解;

3、查看公司的公告,了解公司的逾期债务、资产被冻结、诉讼、业绩预告、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公司签署《破产重整之投资意向协议》等情况,结合公司公告,了解公司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

4、获取和查看《破产重整之投资意向协议》。

基于执行上述的核查程序,未发现搜于特公司的回复说明与我们执行上述核查程序已获取的信息存在重大不一致。我们对搜于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审计意见以本所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